

敬請宣布公告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教學意見調查實施注意事項

1. 依據 101 年 4 月 5 日教務會議通過之本校教學意見調查實施辦法辦理。
2. 實施教學意見調查之目的在於瞭解學生學習效果、提昇教學績效，作為教師改進教學參考。
3. 教學意見調查表採線上填選方式，由全校學生透過行政資訊系統之教學意見調查登錄作業方式進行評量，請各位同學務必上網填選(如果您未完成教學意見調查表之填選，選課時系統會提醒您先完成教學意見調查表之填選後再選課)。
4. 實施期間：102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一）起至 102 年 12 月 22 日（星期日）止。
5. 評量之科目：如各系所訂之科目。
6. 教學意見調查登錄方式與上網選課方式相似，至行政資訊系統點選教學意見調查輸入簽入後，下拉式點選課程，依序填選後按確定，再點選另一課程，俟所有課程都填完後，再簽出。
7. 為了您的權益及提升統計資料之信度與效度並藉以提昇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之效果，請各位同學務必於教學意見調查實施期間抽空利用課餘時間上網填報。
8. 學生上網登錄教學意見調查之資料為機密文件，教務單位會善盡保密責任，所以你的意見絕對不會影響你學習成績。

